

末日的仪式

Douglas Preston & Lincoln Child

Brimstone

末日的仪式

(美)道格拉斯·普莱斯顿 林肯·查尔德 著
赵文伟 译



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

[末日的仪式 下载链接1](#)

著者:[美]道格拉斯·普莱斯顿 林肯·查尔德

出版者:新星出版社

出版时间:2012-7-15

装帧:平装

isbn:9787513306812

《末日的仪式》内容简介：深夜，著名艺术评论者杰里米·格罗夫惨死在了自己的床上。分不清被熔化还是被烧焦的尸体令人不忍卒睹，旁边那恐怖的印记更是让身经百战的警官们都屏住了呼吸。达戈斯塔警官参与了调查，更在案发现场遇到了自己多年的好友，超级特工潘德格斯特。两人又一次携手，这次的目标是挑战用人类的力量无法解释的超自然案件。可是，一个又一个的受害者出现，牵涉到的黑暗内幕也越来越多，更有一双看不见的黑手慢慢逼近了他们……真相到底为何？魔鬼会不会被人类的英雄击败？看到最后，你才能得到答案。

作者介绍：

道格拉斯·普莱斯顿，美国畅销小说作家。他与比自己小一岁的搭档林肯·查尔德共同创作的“科技惊悚小说”在出版业界创造了一个又一个销量神话，被视为可以媲美“007”和“碟中谍”系列的超级娱乐现象。

大学时的普莱斯顿涉猎广泛，学习过数学、生物学、物理学、人类学、化学和天文学等领域的课程，最后才决定专攻英国文学。

一九八六年，刚满三十岁的道格拉斯·普莱斯顿告别了居住八年的纽约，驾车横穿美国，搬到新墨西哥州的圣塔菲全心写作。在这之前，他任职于美国自然历史博物馆，开始撰写一本名为《阁楼里的恐龙》的作品，介绍那些千奇百怪、大部分时间都深锁在储藏室里不见天日的馆藏。

他从自然历史博物馆的编辑一路做到出版统筹，既锻炼了笔锋，又增长了见识，为日后创作奠定了基础。迁居之后，普莱斯顿一边进行新书《寻找黄金城》的创作，一边开始构思一部以自然历史博物馆为背景的推理小说，并把写作提纲寄给《阁楼里的恐龙》的编辑林肯·查尔德。不过，看到提纲时，查尔德已经不在出版界工作了。

普莱斯顿和查尔德都毕业于英文系。查尔德对恐怖小说情有独钟，编过几本鬼故事精选，还是个自学成才的程序设计高手。收到提纲后，查尔德认为市面上的推理小说泛滥，不如改写科技惊悚小说（techno-thriller），并希望与普莱斯顿共同进行创作。

谁也没有料到，这个“前博物馆员”加“前出版社编辑”的组合，会成为当代最受读者喜爱的黄金搭档。他们创作的每一本书，都能达到百万的销量，风靡世界几十个国家，这样的成绩，也许只有史蒂芬·金这样的大师才能与之媲美，而这两位搭档的创作之路，还在不断继续着。

目录：

[末日的仪式 下载链接1](#)

标签

道格拉斯·普莱斯顿

推理

美国

林肯·查尔德

小说

悬疑

欧美推理

猎奇

评论

太牛了。虽然有点过于推崇。。。

运用了很多元素，骄傲的杀手、秘密潜入……还有2004末日预言，2004已过，作品的代入感下降了很多，也注定成为不了经典。P34，从事批评家这个职业就像获得了某种执照，可以合理合法地超越正常的文明行为界限，对他人施以恶毒的攻击。P34，不会干活的人就去教书，不会教书的人都去当批评家。P287，但有时上帝希望看到一点主观能动性。P327，你曾有一生的时间用来祈祷，可悲的是，你把它挥霍掉了。P461，“上帝的爱是强硬的爱。P493，”这世界上有五十亿人，但只有一把‘包暴风云’。”勘误：P578提到本作原名《硫磺》（Brimstone），个人感觉比《末日的仪式》要好，毕竟硫磺是作品中的一条主要线索，另，杀人手法太坑了。

好重的书，手比眼睛先累了！但实在是好看，宗教、巫术、谋杀、掠夺。。。

东野的伽利略短篇和这本的杀人手法撞了……应该是这本出在前头吧……

《末日的仪式》初读略有点乏味，但是不到一会就渐入佳境。虽然谜底在全书六分之五处就被揭开，但入电影般节奏和画面的文字会吸引你一读到底。在我看来，《末日的仪式》又是一本改编成电影极易出彩的小说。只是不知，为何小说译名不用书中后记中提到的《硫磺》呢？

结局是肿么回事，好没劲。很多情节和线索在这一本都没头没脑，幸好是三部曲。

应该就是《硫磺密杀》，和丹布朗小说类似，科学、宗教、艺术、中世纪历史、西方上流社会生活方式等内容涉猎较广，不过这里的主角设定感觉不如，大反派也实在够有“戏剧性”。

在这本书中学到了很多东西。

以宗教和欧洲神秘团体为背景，有点像007和达芬奇密码的结合体，中途以为是灵异小说，最后那个武器却是科幻得很，辞藻华丽且炫学功力十足，阅读感一流

情节不错，推理一般

继博物馆事件之后，黄金搭档再次联手破超自然杀人案，开始将主角FBI探员潘德格斯特神化了，而纽约警察达戈斯塔越来越平庸。

还是喜欢《硫磺密杀》的翻译。话说回来，把近几年才出版过的书重新翻译出版一遍，有意思吗？

很好的科技荆棘小说。主角有福尔摩斯的气息，在侦破了一系列的犯罪案件后觉察到是同一人所为...书最后，作者还证实引用了《白衣女人》的角色，有着浓厚的绅士范

剧情流畅，最后的结局高潮戏一般

在火车上重要看完了这本将近600页，44多万字的悬疑小说。说实话没有多吸引到我，内容太丰富了让人觉得冗杂，最后也没有什么高潮，就那样吧

知识性的细节很多，冒险惊悚的成分更多于推理，情节节奏相当紧凑，吸引人一口气读完，可惜对某人的描述使我早早猜到了凶手；另外俩主角有点福华配的赶脚。

把主角过分神化，我不是有英雄主义情结的人。结尾也有些勉强。

我在美国高中室友他爸爸 那时候他问我想当什么？我说成为作家

一开始很抗拒，因为外国小说人物名字实在难记，经常带不上号，这本书倒不错，因为它塑造了一个很机智、很冷静、很无所不能的帅特工男主角，叫那啥，达啥特啥斯，倒是可以以一个小女孩喜欢型男的心态去看，你会入迷。另外，我喜欢这么书关于动作、细节、环境的描写，画面感确实很不错~

潘德格斯特塑造得很有魅力，果然，在西方世界要成为名侦探，家底必须厚。这部小说让我想起了老片《红色小提琴》，岁月流转，但人类的恋物癖是永远治不好的。期待新星早日发行系列另一作《亡灵之书》。

[末日的仪式](#) [下载链接1](#)

书评

道格拉斯·普莱斯顿，
林肯·蔡尔德这2位合作著书者在国内知名度有限，加上国内出版此书的出版社招牌不够硬，同时豆瓣上的评分以前对我选择书目也比较有影响，综合起来让这本书看上去不

太吸引人。最近闲来无事，还是翻开这本挂着2005年全美第一畅销惊悚小说头衔的作品，结...

此书延续当今最流行的知识类推理小说风格，虽说比《达芬奇密码》带给我们的看似很系统的宗教理论要弱些，但似乎更有艺术性！涵盖了歌剧、绘画、建筑以及小提琴制作工艺，可以填补下知识空白，另外杀人方式很有创意！望早日能投向银幕！

歸類：知識類推理 / 超自然謎殺系列 背景：硫磺之火 是 The Diogenes Trilogy 三部曲的第一部，原作在2004出版，第二部「Dance of Death」2005年出版，第三部「The Book of Death」2007出版。
這本書非常厚，有600多頁，但是讀起來並不會吃力(譯者功不可沒)，文章沒有...

谁能告诉我，“六十四频道施图德”和“磁盘条纹硬盘录音系统”分别是什么鬼？
这两个鬼出自第六十四页的顶头。
我个人估计，“六十四频道施图德”可能是64轨录音机。“磁盘条纹硬盘录音系统”实在是猜不出是什么。

还好这次没有被好评误导了，这本书还真的值得一看。格斯特最后是被他哥哥救了吧？
这个结尾有点悬，他的哥哥莫非是先知？

《达芬奇密码》是2004年高考结束后买来看的，用了一整天的时间一口气读完（书中的节奏也是36小时内发生的事），然后发现被作者愚弄了，圣杯是没有的，女主只是在指引下找到了远在英国的奶奶和弟弟。
之后又看了《天使与魔鬼》和《失落的符咒》，丹·布朗还是一贯的套路，先用一...

本人是悬疑爱好者，《末日的仪式》前前后后差不多花了1个多月才看完（中间还跳脱看了一本其它的），这在我看悬疑书的耗时来讲是创纪录的，虽然书本身篇幅很长，但根本原因还是情节不够精彩吧。先扬后抑，那就先从好处说起：
1、文字漂亮。虽然我看的是译本，但想来原版也差...

三部曲是先看了第二部《死亡之舞》后再看第一部《硫磺秘杀》，也就是这本《末日的仪式》（这译名跟原版书名没丝毫关系，像是出版社根据书中内容整合出来的，勉强可以接受，只是刚看到这书名以为时本科幻类小说）。
在第二部《死亡之舞》中，多次提及阿洛伊修斯和迭戈斯塔在意...

有1处硬伤。。。几处软伤。。。总体说来，精彩有限 帽子大脚太小。。。人物很好。环境描写也不错。场景设置挺好。
但情节有些流于平庸，没让更多的戏出来。。。

[末日的仪式 下载链接1](#)